

114 年度自學進修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畢業程度學力鑑定考試

測驗日程表

測驗日期級別 及科目 測驗時間		114 年 9 月 28 (星期日)
		普通型高中學力鑑定
上 午	🔔07:55	預備鈴
	🔔08:00 	國文
	🔔09:20	
	🔔09:45	預備鈴
	🔔09:50 	數學
	🔔11:00	
	🔔11:25	預備鈴
	🔔11:30 🔔12:30	英文
下 午	🔔13:25	預備鈴
	🔔13:30 🔔14:40	自然學科 (物理、化學、生物、生活科技)
	🔔15:05	預備鈴
	🔔15:10 🔔16:20	社會學科 (歷史、地理、公民與社會)
備 註	<p>一、考生入場應試時，應將身分證、准考證置於桌上。</p> <p>二、每節測驗正式開始後 15 分鐘後，不得入場。每節測驗正式開始後 30 分鐘內，考生不得出場。</p> <p>三、每節測驗考試開始鐘(鈴)響起即可開始作答，考試結束鐘(鈴)響起即應停止作答。</p> <p>四、考生得攜帶之文具限橡皮擦、藍黑色原子筆或鋼筆、修正帶、透明墊板。</p> <p>五、非測驗必需之物品如電子辭典、計算機、行動電話、呼叫器等計算及通訊器材等必須關機且須放置於試場前後方地板上，不得隨身攜帶。若經監試人員發現，則扣該科測驗分數。</p>	

🔔表示搖鈴（打鐘）。